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所在地区:河津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河津市龙门学校建设项目(中学部)(招标项目编号: 2024GC010513),已由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除上级申请专项资金外,其余由地方财政配套资金,招标人为河津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规模:中学部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184761.54m²。主要建设高中部综合实验楼:5952.12m²(地上四层)、高中部初中部教学实验楼一:19686.62m²(地上五层)、合班教室一:488.4 m²(地上一层)、合班教室二:875.7 m²(地上二层)、高中部食堂:10441.87 m²地上三层6075.8 m²,地下一层 4366.07m²)、高中部教学实验楼二:9636.11m²(地上五层)、图书馆:7824.55m²(地上五层)、初中部教学实验楼二:10230.69m²(地上五层)、初中部食堂:6030.3m²(地上三层)、男生宿舍:3620.4m²(地上五层)、宿舍连廊:265.76m²(地上一层)、女生宿舍:3620.4m²(地上五层)、高中部操场看台:507.64 m²(地上一层)、大礼堂:2858.03m²(地上二层 2220.55m²,地下一层 637.48m²)、高中部风雨操场:5110.16 m²(地上三层)、初中部风雨操场:4578.22 m²(地上三层)、南校门:147.22m²(地上一层)、西校门:68.29 m²(地上一层)、东校门:68.29 m²(地上一层)、北校门:41.76 m²(地上一层)

招标内容与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- 001、河津市龙门学校建设项目(中学部)高中部
- (1) 财政评审金额: 360470446 元;
- (2) 工期: 24 个月;
- (3) 主要建设: 高中部综合实验楼: 5952.12m² (地上四层)、高中部初中部教学实验楼一: 19686.62 m² (地上五层)、合班教室一: 488.4m² (地上一层)、高中部食堂: 10441.87 m² 地上三层 6075.8 m²,地下一层 4366.07m²)、高中部教学实验楼二: 9636.11 m² (地上五层)、图书馆: 7824.55m² (地上五层)、男生宿舍: 3620.4m² (地上五层)、宿舍连廊: 265.76 m² (地上一层)、高中部操场看台: 507.64 m² (地上一层)、大礼堂: 2858.03m² (地上二层 2220.55m²,地下一层 637.48m²)、高中部风雨操场: 5110.16m² (地上三层)、南校门: 147.22 m² (地上一层)、西校门: 68.29m² (地上一层)、北校门: 41.76m² (地上一层)等。

- (4)、招标范围: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含全部内容。
- 002、河津市龙门学校建设项目(中学部)初中部
- (1) 财政评审金额: 106670297 元;
- (2) 工期: 24 个月;
- (3) 主要建设: 初中部教学实验楼二: 10230.69m² (地上五层)、初中部食堂: 6030.3m² (地上三层)、合班教室二: 875.7m² (地上二层)、女生宿舍: 3620.4m² (地上五层)、初中部风雨操场: 4578.22m² (地上三层)等。
 - (4)、招标范围: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含全部内容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001、河津市龙门学校建设项目(中学部)高中部
- 1、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(含贰级)资质,有效的营业执照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,其中,投标人拟派往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,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;
- 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, 否则均按废标处理;
 - 3、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 - 002 河津市龙门学校建设项目(中学部)初中部
- 1、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以上(含贰级)资质,有效的营业执照,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,其中,投标人拟派往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;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;
- 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, 否则均按废标处理;
 - 3、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年4月25日08时00分至2024年4月30日18时00分(北京时间,下同)。获取方法: 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(http://jyzt.sxzwfw.gov.cn)进行注册,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(USBKey),同步成功后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山西省•运城市)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,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(.pdf

格式),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,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。

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注册,同步成功后方可使用 CA 下载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年5月17日9时00分

递交方法: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,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山西省•运城市) (http://ggzyjyzx.yuncheng.gov.cn/)上传经过 CA 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(.sxt 格式)。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,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递交地址: 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

六、投标保证金的递交

- (1) 递交方式:通过现金、支票、电汇、转账、银行保函、电子保函、担保机构保函或保险机构保单等形式递交。
 - (2) 截止时间: 2024年5月17日9时00分止(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)
- (3) 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一标段人民币<u>伍拾万元</u>整,二标段人民币<u>伍拾万元</u>整。缴纳投标保证金时请在备注栏中注明编号(一标段 001,二标段 002)。
 - (4) 退还方式: 通过本单位基本银行帐户退还。
- (5) 退还时间: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,应当在5日内退还所有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,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最迟应当在签订书面合同后5日内退还。

七、评标办法及定标方式

评标办法:综合评估法

定标方式: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,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。

八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年5月17日9时00分

开标方式: 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。

九、其他公告内容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山西省·运城市)上发布。

十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,监督电话: 0359-6318816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河津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西省河津市万春街融鑫大厦七层

邮编: 043300

联系人: 任先生

电话: 0359-2318006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山西聚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太原市小店区化章街 2 号港丽城小区 3 号楼三单元 501 号

邮 编: 030000

联系人: 王先生

电 话: 13403595987 电子邮件: <u>623103210@qq.com</u>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



